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2424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133號
承辦人：莊雨潤
電話：(02)22760182 分機311
傳真：(02)22765409
電子信箱：BA094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文藝字第11003437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DN95KZ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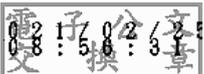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局主辦「110年新北市學生美展」簡章1份，敬請貴校惠予協助宣傳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倡美術教育及推廣藝術文化，落實藝術扎根，展現與開發本市學生藝術潛能，特舉辦旨揭活動。
- 二、本年度學生美展徵件類別為「書法、水墨、繪畫、水彩及版畫類」；報名方式調整為線上與紙本報名雙軌制，各類組評審分為兩階段，初選以作品數位影像檔進行，決選以作品原件進行。
- 三、收件日期自110年4月19日（一）至5月21日（五）止；得獎作品於110年9月3日（五）至9月22日（三）在新北市新莊文化藝術中心藝術廳展出。
- 四、隨函檢附110年新北市學生美展簡章及學校團體在學證明書清冊（如附件），敬請貴校鼓勵所屬踴躍參加，並請協助建置貴校與新莊文化藝術中心網站（<http://www.xzcac.ntpc.gov.tw/>）超連結以公告。

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裝

訂



線

